

东莞市交通运输局

(B): 城市规划和建设
东交函〔2025〕461号

对东莞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代表建议 第20250043号的答复

尊敬的李灿明代表:

您在东莞市十七届人大五次会议提出的《关于“加强道路交通管理 还路于民”的建议》收悉。经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等职能部门意见，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强化执法力度，清理占道行为”的建议

针对您提出“强化执法力度，清理占道行为”的建议，目前，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常态化开展占道经营行为（包括占用人行道）的治理工作。重点加大对主要街道、商业区、生活区占道经营行为（包括占用人行道）的整治力度，对初次占道经营行为，一般采取劝导、劝离的方式予以教育、警告，对屡教不改的进行取证作出处罚，减少和避免占用人行道行为的出现，防止因乱摆卖、占道经营等行为妨碍行人的正常通行秩序和市民正常生活。近年来，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通过“小微执

法”对不听劝导教育的占道经营行为（包括占用人行道）进行快速处罚，保障行人的通行安全顺畅。今年1-8月，全市城管系统整治占道经营11.07万宗，其中，教育改正11万宗；简易程序处罚637宗，罚款26500元；立案查处28宗，罚款15331元。下来，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将继续常态化开展占道经营行为的治理工作。依托城管片长制，结合“小微执法”，加强占道经营、乱摆卖等行为的整治，进一步规范城市道路的人行道等公共区域管理秩序，严防因占道经营等行为扰乱通行秩序，保障市容环境整洁。

二、关于“完善停车设施与管理规范”的建议

针对您提出“完善停车设施与管理规范”的建议。我局会同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围绕完善停车管理政策法规、精准增加停车资源供给、提升交通管理智慧化水平和大力开展违停执法四个方面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完善停车管理政策法规。2022年，我局先后印发了《东莞市机动车停车设施管理办法》《东莞市村（社区）停车规范管理指导意见》等政策法规文件，为停车管理工作提供遵循与指导。今年，我局总结前期工作经验，结合实际推进完善停车管理相关政策法规：**一是**推动停车立法进程。制发局层面和市层面立法工作方案，明确立法工作进度安排，开展立法调研工作。起草《东莞市停车管理条例（草案初稿）》，组织开展内部及部门间研讨，并赴市司法局开展座谈会就立法方向和内容

进行讨论研究。二是修订村（社区）停车管理政策。经市人民政府审定，我局于7月31日会同市农业农村局等9个部门正式联合印发了《东莞市村（社区）停车精细化管理指导意见》，进一步推动村（社区）围合管理向精细化管理转变，引导村（社区）停车管理努力实现“无围而治”，提升城市开放、包容形象。

下来，我局将进一步完善《东莞市停车管理条例（草案初稿）》，广泛征求市直部门、镇街（园区）以及社会公众意见，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根据各方意见进行修改完善，形成草案送审稿，争取纳入2026年度立法计划审议项目后提请市政府审议。在完成停车立法基础上，后续拟起草完善停车“1+N”政策法规体系。

（二）精准增加停车资源供给。一是推进建设停车设施项目。印发《东莞市公共停车设施项目投资建设实施方案》，提出2025年新增路外公共停车位不少于4万个。截至目前，已完成项目179个，共2.6万个路外公共停车位。二是持续深挖停车供给潜力。2025年全市全年开放共享不少于5000个行政企事业单位内部停车位。截至目前，已完成1843个共享停车位（涉及7个停车项目）。同时开展调研，草拟停车资源共享利用指导意见。三是加强村（社区）停车规范管理。2025年全市培育不少于100个停车规范管理典型村（社区），并纳入市十件民生实事。年初我局下达了各镇街（园区）培育村（社区）目标数，建立了2025年各镇街培育停车规范管理典型村（社区）项目库（各镇街上

报培育典型 106 个); 2025 年 8 月 28 日, 我局会同市委社会工作部等多部门联合召开了东莞市“围村收费”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动员部署会议, 解读政策文件, 部署推进工作。

接下来, 我局将持续增加停车资源供给和规范村(社区)停车管理。一是立足需求、因地制宜、见缝插针地谋划停车设施布局, 大力推进公共停车场建设, 多措并举增加停车设施供给。加快落实新增停车资源供给工作, 高质量完成新增不少于 4 万个停车位任务。二是加快出台《关于促进东莞市停车资源共享利用指导意见》, 推进有条件的机关企事业单位向社会开放共享停车场, 盘活既有资源使用效率, 完成全市全年开放共享不少于 5000 个单位内部停车位工作任务。三是进一步加强规范村(社区)精细化停车管理, 完成培育不少于 100 个停车规范管理典型村(社区)。四是研究实施“潮汐车位”试点措施。在周边有条件的住宅小区与商业区之间, 推动错时共享停车机制。协调小区物业在白天商业时段开放部分闲置车位, 商业体在夜间向附近居民提供优惠停车。

(三)提升交通管理智慧化水平。一是全面推动智慧交通系统应用。2022 年以来, 东莞市智慧交通项目经过设计、建设和验收的闭环建设路径, 围绕数据整合、智能决策和业务创新三大方向, 以科技创新为引擎, 推动全市交通治理能力现代化。2024 年底智慧交通项目完成并通过终验。智慧交通项目聚焦破解交通数据割裂、信息化系统联动不足、前端感知设施落后、

精细化管理程度不高等治理痛点，构建“1+1+N”体系（智慧交通小脑、TOCC平台、11个智慧应用），以数据融合、智能决策为抓手，科技赋能交通发展。二是推动停车一张网建设。目前，我局已起草《东莞市智慧停车工作方案（征求意见稿）》，正在征求相关单位意见，拟报市政府审定后印发。系统建设方面，我局已会同市财政局、市政数局、市交控集团座谈调研，明晰系统建设要求、建设费用和分期支付方式的操作路径，拟利用市交控集团资源优势，借助国企力量推进系统建设。三是交通信号配时优化。市交管支队聘请信号配时专业团队，常态化开展市区及市内主干道沿线约284组交通信号灯配时优化工作。目前，已对284个路口信号灯优化配时2100余次（含临时微调1900余次），建成覆盖146个路口的51条绿波带，有效提升了通行效率和群众出行体验。

下来，我局将会同市交管支队持续提升智慧交通管理水平。一是深化智慧交通应用。充分利用智慧交通系统功能，发挥智慧化数字化赋能，持续深化大交通数据治理，大力挖掘潜力，打造成为生命有活力的智慧交通系统。同时加强提高大数据驱动交通管理与决策能力，积极扩大系统使用面，强化行业精细化管理水平。二是推进停车一张网建设。加快出台《东莞市智慧停车工作方案》，统筹各相关单位形成工作合力，加快市级停车信息管理系统建设，按照“厚街镇、南城街道率先试点，其他镇街（园区）分阶段推进”的总体安排，系统推动全市停车

信息数据全量接入，同时深化停车信息管理系统应用，实现停车场车位信息发布导航服务，推进停车预约、停车共享等便民服务。三是优化交通信号配时。市交管支队将继续引入专业配时团队，指导统筹全市信号配时工作，缓解城市道路交通拥堵，不断提升城市道路交通现代治理水平。

（四）大力开展违停执法。今年以来，全市共现场查处违停 127.41 万宗，同比上升 69.56%，排名全省第 2。一是查处的重点。针对停车供需矛盾，我市交管部门突出重点整治，白天主要针对环城路以内的中心区和各镇中心区内的严管路、重点单位（行政服务中心、学校、医院等）周边路段、停车位供应充裕的商务区周边路段等进行严格执法。同时在夜间 21 时至次日凌晨 7 时、节假日、周六日对确实停车困难的老旧城区的内街内巷道路，在不影响安全畅通情况下，允许临时停车；对在村（社区）的机动车违停不主动查处，在该区域因违停引发的警情也以劝导驶离为主。二是严管路的创建。各镇街（园区）按照公安部文件要求，将辖区主要城市道路设置为停车秩序严管路，设置相应禁停标牌，建设电子抓拍设备，由交警支队审批通过后，公示不少 1 个月，开展常态化执法工作，严管路的违停无需遵循“先提醒、后执法”的要求，对无人在车内的可直接执法。当前全市共设置停车秩序严管路共 520 条，基本覆盖主要道路。三是电子警察的建设。今年以来，非现场执法抓拍机动车乱停乱放违法行为 108.42 万宗（包括移动警务通抓拍）。

全市交管部门积极向各镇街（园区）争取支持，大力推动电警建设，强化监控设备布设，加大非现场执法力度，提升执法震慑力。截至目前，全市累计在用固定抓拍杆、移动抓拍球等电子警察抓拍设备 7922 套。

下来，市交管支队将按照上级公安机关的规定，坚持“宽严相济、分级分类”的原则，依法开展停车秩序管理。一是严格执法，确保主干道安全畅通。梳理人流、车流较大的城市主干道清单，逐步依法纳入严管路，加大执法力度，常态开展停车秩序整治。二是精准执法，提高泊位利用率。加强与交通部门的沟通，掌握全市停车位、停车数据情况，加大路面巡查、视频巡查频次，针对停车位配比达到 1:0.9 的区域，纳入严管区域，严查“有位不停”“随意停放”等违停行为。针对停车位不足的区域，暂缓执法，协调职能部门加大停车位供给。针对不影响道路正常通行的区域，允许夜间临时有序停放。三是联合执法，释放公共停车空间。按照全市关于“六乱”专项整治行动部署，配合城管部门，联合整治擅自设置障碍物，占用公共停车位的行为，还“位”于民。

三、关于“优化道路规划设计”的建议

针对您提出“优化道路规划设计”的建议。我局会同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围绕完善道路顶层设计、深化交通设施建设改造两个方面开展了以下工作：

（一）完善道路顶层设计。一是印发《东莞市品质道路详细设计导则》。以道路为基础提出统一设计标准和品质道路设计的重点要素，指导全市道路的规划建设，形成具备东莞特色并且高品质、可落地、精细化的道路设施品质提升标准，于2023年10月试行《东莞市品质道路详细设计导则》，后续经过反复研究讨论及修改完善，于2025年6月4日正式印发执行。二是编制中心城区慢行系统规划。以道路设施和慢行流量调研为基础，围绕中心城区步行、非机动车道、立体过街、平面过街四大慢行系统开展详细研究，提出优化改善方案建议，切实有效指导镇街开展相关工作，目前已完成初步方案，正在进一步修改完善。

下来，我局将持续科学优化道路规划设计。一是严格落实执行《东莞市品质道路详细设计导则》，规范全市道路规划设计、路口开设、项目地块出入口设置等，进一步提升交通运行效率，增强城市出行品质。二是加快推进《东莞市中心城区慢行系统规划》编制工作，加强与镇街在编制过程对接，为中心城区慢行系统规划建设形成有效指导，为基层镇街提供示范。

（二）深化交通设施建设改造。一是加快推动道路交通综合整治。道路交通综合整治方面，过去两年，全市累计完成道路交通综合整治550多公里。重点学校医院等片区周边交通秩序微整治方面，我局年初印发了《东莞市重点学校医院等周边交通秩序微整治实施方案》，截至目前，已收集到总项目数107

个，预计今年年内完工 44 个，目前准备施工 10 个、施工建设中 10 个、基本完工 24 个。交通廊道一体整治方面，截至目前，已收集上报道路 45 条，其中处于前期阶段 7 条、处于施工阶段 21 条、主体已完工 17 条。道路拥堵治理方面，采取工程改造建设、打通断头路、路口展宽渠化、标志标线优化、信号调控等措施，开展十大堵点治理工作（莞长路-常虎高速节点、莞深高速大坪出口、石大路-莞深高速节点、环城东路-八一路<同沙立交>、环城南路接环莞快速路段<西平立交>、鸿福路-东莞大道路口、东莞市人民医院、厚街万达广场周边、虎门高铁枢纽周边、迎宾路-新城路等）。截至目前，虎门高铁站周边、鸿福路-东莞大道路口微整治项目措施已完工，其余项目正按计划抓紧推进。二是大力推动道路升级改造。今年我局正加快推进莞太路升级改造二期（可园隧道）工程、环城路升级改造工程（同沙立交至莞太立交段）、振安路升级改造工程，进一步提升主要道路交通通行效率。三是加快非机动车道新建改建。2025 年，市政府十件民生实事再次明确由市道安办牵头推进 1000 公里非机动车道建设，按照建设任务下发、建成反馈、完成审核流程，形成工作闭环。截至 8 月，全市非机动车道共建设 584.8 公里，其中硬任务完成 93.23 公里，改建任务完成 491.57 公里，阶段性任务完成率 102.96%，全年任务完成率 58.48%。从当前效果看，2025 年以来涉电动自行车一般交通事故 69 宗，同比减少 19 宗，下降 21.6%；造成 70 人死亡，减少 18 人，下

降 20.5%。**四是**组织落实人行道物理隔离设施设置。2024 年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印发了《东莞市城市道路“人行道增设物理隔离设施”攻坚行动工作方案》，要求各城管分局根据道路功能需求科学设置人行道物理隔离设施，有效阻隔机动车在人行道上违规停放现象，截至目前全市城建设施共设置人行道物理隔离里程 657.89 公里。

下来，我局将会同市公安局交管支队、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持续推动交通设施建设改造。**一是**全力推进道路交通综合整治工作。根据各镇街（园区）道路整治项目进展情况，分片区跟踪落实项目实施情况，切实推动解决镇街（园区）整治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着力推进重点学校医院等片区周边交通秩序微整治，加快推进有关项目落地见效。奋力推动交通廊道一体整治，统筹协调市有关部门、各镇街（园区）开展交通廊道整治工作，促进有关镇街（园区）项目有序有力推进。努力推动道路拥堵治理，继续加强与有关部门和负责人的沟通，协调推动“十大堵点”尽快动工落地见效，此外，提前谋划明年相关工作，争取市财政资金支持。**二是**加快非机动车道新建改建。由市道安办继续推进全市非机动车道建设，按照下发建设任务、建成反馈、完成审核等流程，形成工作闭环。加快制定《东莞市非机动车道建设工作规范》，明确工作原则、建设要求，细化建设标准，论证规范可行性，征求各部门意见后实施。**三是**组织落实人行道物理隔离设施设置。各城管分局对标《东莞市城

市道路配套设施设计指引》，对城市道路人行道物理隔离设施进行增设或改造提升，尽快实现物理隔离设施“应设尽设”。

感谢您的宝贵建议，希望您继续关心和支持我市交通事业的发展，提出更多好的建议。



(联系人：周新雨，联系电话：0769-22002138)

